

西北工业大学学校办公室文件

防疫办字〔2021〕76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暑期疫情防控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全校师生：

近期，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国内多地陆续出现德尔塔变异毒株引起的新冠肺炎病例，校园“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压力持续增大。为进一步落实学校防控主体责任，保护师生生命健康，科学精准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现就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层层压实责任

各二级单位党政负责人作为本单位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务必提高政治站位，压实疫情防控责任，做到底数清、责任明、管理实，确保疫情防控措施运转有效。各二级单位要加强对教职工和学生的关心关爱，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妥善处理突发情况。全校师生要充分认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复杂性、艰巨性和长期性，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严格遵守疫情防控各项规定。

二、严格控制举办聚集性活动

近期原则上不再举办或承办各类线下大型会议、活动。确需

举办的，要落实举办单位主体责任，压缩规模、控制人数（原则上不超过100人），提前制定详细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报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批准，按规定报属地疫情防控机构（指挥部）审核。会议过程中要落实测温、戴口罩、核验健康码、通风消毒等措施。

三、做好疫情每日填报工作

各单位要加强师生员工“疫情每日填报”管理，实时掌握本单位每位人员的去向和健康状况。师生员工每日19:00前要完成“疫情每日填报”。对瞒报、漏报、迟报，特别是造成不良影响的师生，各单位要按规定进行批评和处理，学校将根据情况对填报率低的单位进行通报。

四、加强人员出行和返校管理

师生应坚持“非必要不外出”，非必要情况不跨地区流动，外出不得前往疫情中高风险地区，避免进入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如因中高风险地区调整导致进入或途经相关区域的，要立即在“疫情每日填报”中填报并向所在单位和属地社区报告，配合政府、社区或学校要求做好隔离、核酸检测等防控工作。

教职工要严格遵守《西北工业大学疫情期间教职工出差暂行管理办法》，因公出差或因私出行（包括非工作时间）离开西安市的，必须提前三天通过OA系统提交申请，经批准后出行。处于中高风险地区及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的教职工需返回西安市住所的，要提前申请，经二级单位和人事处批准后方可返回。

暑期留校学生确需外出的，要按照学校《关于做好2021年暑假学生离校返校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履行请销假手续。已离校学生未经批准不得返校。近十四天有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省（自

治区、直辖市)旅居史的学生,近十四天旅居的设区市有新增本土确诊病例的学生,暂缓返校。

返校师生要严格遵守省市区关于来陕返陕人员相关管控措施(具体要求见附件)。师生未经批准擅自返校,要承担相应责任,造成不良后果的按规定严肃处理。

五、严把校门关,加强校外人员入校管理

加强校园门禁管理,坚持查验健康码和测量体温入校原则。

校外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学校,确需入校的,应按规定履行审批或备案手续。**拟来访人员所在省份(自治区、直辖市)无中高风险地区**的,由保卫处查验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测量体温并核实进校事由,无异常的可登记备案后放行。**拟来访人员所在省份(自治区、直辖市)有中高风险地区的**,暂缓来访;确需来访的,由接待单位提前三个工作日向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提交申请(因私访问家属区的,由社区居委会受理和审批),经批准后入校。

近14天有中高风险区域及所在设区市旅居史或确诊、疑似病例密切接触史,健康码(全国码、西安一码通或其他地区健康码)为黄色或红色的,以及有发热、咳嗽、胸闷、呼吸困难等症状的校外人员不得进入校园。

六、积极接种疫苗,切实加强个人防护

接种疫苗是目前最行之有效的防控手段,各单位要动员尚未完成接种的师生尽快完成接种,基础教育中心和校医院要做好12-17周岁人群疫苗接种动员和组织工作。

师生要做好个人防护和手卫生,随身携带口罩,到人口密集场所、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必须佩戴口罩。

七、其他

家属区（西苑、南苑、东篱菊园）门禁管理按照市、区政府对居民小区的要求执行。附中、附小、幼儿园，校属企业和异地创新机构要按照行业主管部门和属地政府要求，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工作。

以上要求，请各单位和全校师生严格遵守。对落实不力的单位，学校将予以通报批评或追责；对违反疫情防控规定的教职工或学生，将由相关部门按规定予以处理。

学校将根据疫情形势发展和政府有关要求，适时调整疫情防控要求。

附件：来陕返陕人员管控措施

西北工业大学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学校办公室代章)
2021年8月4日

附件

来陕返陕人员管控措施

1. 对目的地为陕西省的入境人员，实施 21 天集中隔离+7 天居家隔离、核酸检测及“点对点”闭环转运措施。

2. 对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区县来陕返陕人员，实施 14 天集中隔离（自离开风险区之日起算 14 天）、核酸检测及“点对点”闭环转运措施，实行西安市“一码通”红码管理。

3. 对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不含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区县，含下辖区县）来陕返陕人员，实施 14 天居家隔离（自离开风险区之日起算 14 天）、核酸检测及“点对点”闭环转运措施，实行西安市“一码通”黄码管理。

4. 对重点边境省份和中高风险地区所在省（不含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的来陕返陕人员，实施定向分流，落实 1 次核酸检测和健康监测 14 天等措施。

5. 对其他来陕返陕人员，从严做好排查管理，进行测温、核验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开展日常健康监测。

